

苗栗縣政府稅務局

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申請標準作業程序

【(民)稅法務 01】

壹、目的：

為利納稅者權利保護官（以下簡稱納保官）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作業，建立標準化處理流程，以期有效處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，達到保障納稅者權益及提高行政效率之目標。

貳、相關法令及規定：

- 一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。
- 二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。
- 三、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資格及選任要點。
- 四、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作業要點。
- 五、稅捐稽徵機關調查程序應行注意事項。

參、民眾應附證件、書表、表單、附件：

- 一、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申請書。
- 二、相關證據。

肆、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、附件：

- 一、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申請書。
- 二、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處理書。

伍、名詞解釋：

略。

陸、其他：

略。

柒、作業內容：

一、流程圖：如後附。

二、流程說明：如後附。